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育菱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273
電子信箱：02959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1766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2023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(含說明四所有表單)
(376580000A_111017667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2023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各校協助公告及踴躍推薦，並依說明事項辦理推薦及送件作業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1月21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158840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鼓勵各校踴躍推薦「能以順處逆，發揮人性積極面，力爭上游，出類拔萃，具表率作用」之學生參加「2023總統教育獎」遴選活動。
- 三、推薦對象：就讀國內公立與已立案私立學校並具備中華民國國籍之111學年度在學學生（含各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）。受推薦人於逆境中，仍能奮發向上、樂觀進取，並具下列條件之一：
 - (一)發揮服務奉獻、孝行表現、友愛行為、體恤他人等情懷，對社會風氣有良善影響，足堪楷模者。
 - (二)語言、藝術、薪傳技藝、技能、科學、科技、資訊、體



育、創新研發或其他領域，具有特殊才能，出類拔萃者。

四、推薦單位及受推薦人應依序檢送下列資料表2份，並檢附相關佐證書面資料：

- (一)2023總統教育獎受推薦人基本資料表。
- (二)2023總統教育獎推薦資料表。
- (三)2023總統教育獎受推薦者資料使用同意書。
- (四)2023總統教育獎各校(單位)推薦檢核表(並請依項次確實勾稽)。
- (五)2023總統教育獎受推薦者相關佐證書面資料(若無則免)，請勿膠裝，以迴紋針或長尾夾固定資料即可。書面資料以60頁為上限(不含空白頁)，基於公平原則，超出頁數部分承辦單位將不予進行後續參採處理。

五、各組送件時間及方式如下：

- (一)高中組：自111年11月28日(一)起至111年12月30日(五)止(郵戳為憑)，檢具相關資料寄送至國立東石高級中學(地址：61357嘉義縣朴子市大鄉里253號)。
- (二)國中、小組：各校至多推薦1名為限，自111年11月28日(一)起至111年12月30日(五)止(郵戳為憑)，將相關資料逕送本市西門國小警衛室(逾期不予受理)，收件人請註明西門國小學務處駱采穎活動組長收。
- (三)「2023總統教育獎」推薦組別為大專、高中、國中及國小等4組，遴選方式分初審及複審二階段辦理，各校一律採取網路(至總統教育獎網站報名)及書面推薦報名(網路報名後下載列印)二項步驟須同時完備。其中，受推薦人

基本資料表(含推薦檢核表)應加蓋推薦單位印信及相關簽章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機構或團體，須檢附推薦學生在學證明；未於規定期限內函送相關表件及資料者，不予審查，視同資料不全，各單位及受推薦人不得異議。

六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至總統教育獎網站

(<https://pea.ncyu.edu.tw>)參考，或電洽東石高級中學圖書館張世宗主任，聯絡電話(05)3794180分機670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(國小部、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